



停进车位不容易 开关车门不方便 “停车位怎么‘缩水’了”

记者 张守坤

“现在的停车位怎么感觉‘缩水’了？”江苏省无锡市车主田先生的困惑道出了众多车主的心声。购置新车后，他频频遭遇车位比车身狭窄或短小、车辆停入后与邻车紧贴、车门难以正常开启的尴尬处境。

考虑到带娃方便、后备箱能有更大置物空间，田先生去年下半年购买了一台6座的SUV理想L8，车身长、宽、高分别为5.08米、1.995米、1.8米。他所在小区的停车位长5.5米左右，宽2.4米左右；相邻车位的业主购买的是极氪9X，长、宽、高分别为5.239米、2.019米、1.819米。如果两车并排规范停放，根本无法打开车门，平时只能斜着挤占其他空间勉强停放。

不只是小区地下车位，田先生外出在商场停车场、路边停车点也常遇到大尺寸车辆放不下、压线停放的问题。

记者近日调查发现，田先生的经历并非个例。如今中大型SUV、新能源MPV车型受到越来越多车主青睐，车身宽度普遍接近甚至超过2米，原有停车位规格跟不上车型升级脚步，“车大位小”的矛盾愈发突出，不少车主都陷入停车难、下车难的困扰。

车位尺寸小于标准

记者查阅《车库建筑设计规范》《城市道路内停车位设置规范》等相关规定了解到，家用小型车位有明确设计标准。例如，垂直式倒车入库车位标准为宽2.4米、长5.1米（毗邻墙体或连续分隔物时应不小于5.3米），配套通道宽度不低于5.5米；平行式车位宽2.1米（毗邻墙体或连续分隔物时应不小于2.4米）、长6.0米。路内停车位设计同样参照上述尺寸要求。

然而，记者实地走访发现，根据上述尺寸标准，不少小区、公共停车场车位并未达标。

北京市朝阳区的常先生向记者表

示，他所居住的小区停车位明显较窄。“我驾驶的是最普通的5座汽车，在外停车时从来没有停不进车位的情况。然而，搬家到新小区后，相邻车位的车主总是打来挪车电话，说我挤占了他的停车位置。”

4月23日，记者来到常先生所居住的小区，经过实地测量发现，很多停车位宽度只有约2.15米。有些车辆只能倾斜车身停靠，不然就会挤占另一侧停车位的空间。相邻的几个车位同时停车后，车门无法正常打开。

常先生无奈地告诉记者，他本有换车打算，现在却被小区停车位“劝退”了。“现

在一些新能源汽车宽度近2米甚至超过2米，考虑我们小区停车位的情况，除非使用自动泊车功能或旁边没有车辆停放，否则停车入位后车门几乎无法打开。”

安徽省宿州市的张先生告诉记者，他所在小区门前的公共停车位虽然宽度符合标准，但长度严重不足。

从张先生给记者展示的照片来看，一辆长5.2米左右的别克GL8，在车尾紧贴停车线、前轮前方大部分车身都在停车线外。“我用卷尺量过，车位长度仅4.4米左右。还好停车处道路比较宽敞，否则越线停放车辆很容易产生纠纷。”张先生说。

存在‘车大位小’现象

近日，记者来到北京市朝阳区一商场地下停车场进行观察。

经测量，该停车场规划的停车位宽约2.4米。这里停放着多辆6座/7座新能源汽车，因车身尺寸较大，它们停放后与相邻车辆间显得十分紧凑。比如，一辆大型新能源MPV车型停放于泊位内，车身纵向几乎完全与泊位长度重合，车头与车尾均紧贴车位边界，无多余预留空间。该车横向宽度同样较大，两侧车身紧邻车位划线区域，与相邻泊位间的距离十分狭窄，车门开启空间受到明显限制。

在另一处停车点，两辆中大型新能源SUV汽车相邻停放，车辆左右两侧贴近车位边线，后视镜与相邻车辆间距狭小，车身宽度已接近车位可容纳的极限，

如果不使用自动泊车功能，车门只能打开一条缝隙，车上的驾驶员和乘客根本无法下车。

除了标准车位，这里还贴墙设立了少数宽度只有1.9米左右的车位。记者注意到，即使是正常车型，也无法完全停在这种车位的划线区域内，所有停靠车辆不靠墙一侧均超出停车线。

记者采访了解到，这种“车大位小”的矛盾，给车主带来了诸多实际困扰。最直观的便是停车难、下车难，一辆较大车型汽车停进标准车位后，两侧剩余的空间十分狭窄，驾驶员和乘客往往需要侧身挤下车，稍有不慎车门就可能蹭到相邻车辆或墙壁。对于老人、儿童、孕妇等群体而言，这种不便更为明显，也存在一定的安全隐患。

此外，相对狭窄的车位也加剧了停车难度。例如，在路边的侧方位停车点，在路边有灌木丛和路牙石的情况下，对于驾驶员技术的要求更高，即便经验丰富的驾驶员，也需要反复调整才能停好车，否则很容易发生剐蹭事故，不仅造成财产损失，还容易引发车主之间的矛盾纠纷。

记者实地调查发现，“车大位小”还带来一个问题——车位的实际利用率下降。大型SUV车辆占据两个车位，或者因为停不进去而堵塞通道时，侵占了其他车辆的停车机会。此外，如今城市中有不少机械停车位，其设计标准难以适配当下的大尺寸新能源车型，导致不少机械停车位长期处于闲置状态，在一定程度上也造成停车资源浪费。

曾有车主起诉维权

面对尺寸不足、无法正常使用的瑕疵车位，已有车主通过诉讼成功维权。

江苏省昆山市某小区业主胡先生购置了小区两个相邻子母车位，交付后发现均存在使用缺陷：一个无法一次性倒车入库，需多次调整；另一个紧邻墙体立柱，空间狭小无法正常进出车辆。与开发商协商无果后，胡先生诉至法院。

法院现场勘验、实车测试后判定，其中一个车位虽略低于推荐性规范，但可满足日常停车使用，驳回其退款诉求；另一车位存在结构性缺陷，完全无法正常使用，判决解除合同，开发商退还7.1万元购车款。

一审宣判后，双方均未上诉，判决现已生效。

该案审判员、昆山市人民法院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庭副庭长李霆向记者介绍，竣工验收是建设工程交付使用前的法定程序，旨在确保项目符合基本的工程质量与安全标准。但竣工验收并不能完全覆盖所有具体部位（如单个车位）的实际使用功能，例如在本案中，尽管车库整体已通过验收，但其中一个车位因结构性缺陷无法正常使用，仍属于合同标的物的瑕疵，开发商不能对此免责。

“实践中，业主在遇到此类问题时，可

首先与物业或开发商沟通协商，要求整改或采取补救措施，并注意保留照片、视频、测量数据等车位现状证据和沟通记录。若协商无果，可向当地房地产主管部门、消费者协会等监管部门投诉，必要时通过司法途径维权。”李霆说。

他提醒消费者，在购买车位时，要仔细审查合同条款，明确车位尺寸、位置、使用权限等关键信息，避免因合同约定不明导致维权困难。开发商在销售及交付过程中，亦应秉持诚信精神，对存在明显使用障碍的车位负有及时告知及补救义务，否则应承担相应不利后果。

（来源：法治日报）